



中共上犹县委党校

绩效自评总报告

一、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 2022 年年初预算，干部教育培训计划，县财政作出的《关于下达 2022 年部门预算批复的通知》中关于党校部门预算的批复，安排部门预算项目金额 198.12 万元，为党校正常办学和各项事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预算经费主要保障办班期间宣教、外聘专家授课和学员参训服务支出，保障主体班培训正常开展，保障学科建设和教师队伍建设，保障办学设施维修改造和日常维护等方面，该项目年初下达项目资金预算，198.12 万元已全部拨付到位，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底完成，全年执行数为 198.12 万元，执行率为 100%。

二、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县委、县政府、县财政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制定的《中共上犹县委党校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结合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开展评价工作。

年初制定了干部教育培训计划和实施方案，并对办学质量进行监管、评估。年初总体绩效目标是主体班年培训规模在 3000 次左右，培训班次 20 期以上。通过采取单位自评、书面审核方式，最终形成量化的评价结果。

成立了绩效自评工作组，据实对预算项目的资金使用绩效及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评价。绩效自评价表格及其指标体系、评价标准和分值设置情况由预算项目实施部门财务科负责制定，提交绩效自评工作组进行评分。

财务人员根据评分情况拟定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提交审核人审定，并将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及附件提交县财政局审核。

三、综合评价结论

通过绩效评价，有利于提升我校专项经费的使用绩效，强化了对各类业务费用支出的预算管理和财务监管，有利于财政资金使用的公开透明，有利于不断改善党校的办学设施，优化师资队伍，提升教研水平，不断提高干部教育培训质量。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一）评价结论：总测评分为：99 分。

主要成效：

（1）申报论证充分。各项经费项目根据现实需要和党校发展等相关内容进行了充分的论证。

（2）资金支出率正常，提高了预算资金的实际使用效果。

（3）项目实施成效显著，提升了办学质量，保障了校园日常运行和管理；保障了设备的更新和必要的维修。

（二）绩效分析：

项目决策方面：党校部门预算的编报工作，由财务组织实施，相关股室协助配合。项目经费预算的编报和实施，本着立项有据、发展需要和厉行节约的原则，依法依规编报项目支出预算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支出预算批复后，专款专用。

项目管理方面：一是有健全的项目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教学管理、教师管理、科研管理、财务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公务采购运行监督、信息网络管理等制度。二是有健全的项目实施机构并严格执行项目管理。项目资金分配由教教研、办公室、财务室共同监督。三是及时上报资产管理台账系统，用于加强固定资产登记建账，动态管理。每项固定资产的使用和管理责任落实到人，以明确责任、安全保管、合理使用。

五、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原因：我单位校园基础设施建设资金项目用于保安亭和篮球场建设，但由于疫情等因素的影响，项目未获批准，尚未施工。

改进措施：进一步完善绩效管理制度，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项目资金管理人员的业务能力，加强专业培训力度。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实对预算项目的资金使用绩效及绩效目标的实

现程度进行评价。绩效自我评价表格及其指标体系、评价标准和分值设置情况由预算项目实施部门财务室负责制定，提交绩效自评工作组进行评分。财务人员根据评分情况拟定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提交审核人审定，并将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及附件提交县财政局审核并公开。通过绩效评价，有利于提升我校专项经费的使用绩效，强化了对各类业务费用支出的预算管理和财务监管，有利于财政资金使用的公开透明，有利于不断改善党校的办学设施，优化师资队伍，提升教研水平，不断提高干部教育培训质量。